

证券代码：301062

证券简称：上海艾录

公告编号：2024-070

债券代码：123229

债券简称：艾录转债

##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4年10月29日，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经事后审查发现，因填写笔误，公告中“二、议案审议情况”相关信息填写有误，现予以更正，具体更正内容如下：

#### 更正前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四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编制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与会监事经审核，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更正后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编制了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与会监事经审核，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